

美颜“生鲜灯”为何禁而不止？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王楚然

暖红色“生鲜灯”下，猪肉色泽红润，买回家后却黯淡失色——不少消费者都遭遇过“变色陷阱”。

2023年12月1日，市场监管总局新修订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正式施行。根据该办法，全国多地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生鲜灯”专项整治行动，美颜“生鲜灯”一度销声匿迹。

如今，新规施行逾两年，“新华视点”记者走访调查发现，在一些地方部分农贸市场和非固定摊位，“生鲜灯”仍有使用。

市场仍存“红光美化”顽疾

近期，记者走访广西南宁的多家商超发现，生鲜肉类柜台一般使用冷白光灯具照明，售卖的肉类颜色真实自然，与自然光照对比无明显色差。

但在广西一些区县的下沉市场，“生鲜灯”使用仍较普遍。

记者近期在广西昭平县城区走访发现，当地临街肉铺并非使用传统悬挂垂吊式“生鲜灯”，而是将粉色管灯内嵌于冰柜上部。消费者在近距离挑选肉品时，灯具并不外露显现，但肉品在“粉红色”灯光笼罩下颜色更鲜。

同时，在部分农贸市场，记者观察到，少部分摊主在灯罩上动起了“歪心思”。在南宁市琅西市场内一处肉类摊位，摊主使用带有红色灯罩的灯具进行照明，对售卖肉品的真实色泽依旧造成一定影响。

当记者问及“灯光怎么这么红”，摊主大多保持沉默，或岔开话题，称自己卖的是当天早上刚屠宰的新鲜肉。

谈及“生鲜灯”禁令，一名使用该类灯具的摊主直言，所有摊主都清楚相关规定，但无奈灯光红显得肉色好，更好卖。“生怕别人用了，自己不用就会吃亏，影响生意。监管部门也不能天天来查，来查了再换。”

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科稽查专员孙纯说：“整体看，南宁市使用‘生鲜灯’的生鲜食用农产品主要是猪肉；还有一些色泽鲜艳的水果，摊主也会使用此类灯具。”

记者在南宁市琅西夜市附近一些售卖柑橘、石榴、菠萝蜜等水果的摊位看见，在“生鲜灯”照射下，水果更显红艳。

业内人士介绍，这类摊位大多是不属于夜市集中管理的非固定摊位，一人一车“游击式”，消费者发现问题也很难维权。

据悉，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规定出台以来，南宁市场监管部门针对“生鲜灯”问题积极开展市场巡查，督促引导全市近3000户经营者更换符合



乱象 新华社发 王鹏作

要求的照明灯具。

各地也不时通报相关执法案例。2025年3月，重庆通报累计查处使用“生鲜灯”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的违法案件91件。

违规灯具从哪里来？记者以“生鲜灯”为关键词在多家网购平台上搜索发现，相关商品仍在公开售卖。一款标注“猪肉专用美颜灯”的商品月销量突破千件，售价从几十元到数百元不等。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商家在产品详情页“做文章”，以“新国标”为噱头，明晃晃打出“隐形红，更新鲜”“猪肉鲜红不发黄”等宣传广告。部分产品还宣称可以调节灯光颜色，灯具店铺客服表示，“平时用红光让肉色更靓，来检查了可以秒变白光”。

更有部分商家根据自己的“销售经验”，摸清了各地对于“生鲜灯”的执法力度。记者以肉摊经营者身份咨询卖家，得到答复：“南方管得比较严。东北那边可以用光线很红的灯。”“在广西，南宁可以用光线微红的灯，北海那边管得最严。”

记者在某平台下单了一款宣称“微红光”的“生鲜灯”，到货后通电试用发现，该灯具的确散发粉红色光线，对红橙色调类型的生鲜食品有明

显的“美化”作用。

同时，记者注意到，随产品邮寄的还有一张合格证，其中产品名称被模糊称作“市场灯”，还注明了参照所谓“推荐性国标”。但记者在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输入标准号查询，并没有查到相关信息。

业内人士表示，按照有关国家标准生产照明灯具本身并不违规，有色灯具、变色灯具在室内家装、氛围布置等场景使用也属于合理、正当用途。但是，打着“新国标”旗号，以“使肉色鲜红”为卖点销售“生鲜灯”的行为则涉嫌违反广告法第四条规定——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

“直接明示或暗示可以改变农产品的色泽、外观，会对商产产生恶劣的反向引导作用。”广东嘉得信（龙岗）律师事务所律师汪震坤说，相关平台如未及时下架商品、屏蔽店铺，也要承担法律责任。

标本兼治防止反弹回潮

所谓“生鲜灯”是民间通俗叫法，并非法律概念。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办法》要求，‘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但并未明确提及‘生鲜灯’，目前也没有针对此类灯具出台国家标准。”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刘成良说，基层执法人员没有“量化”抓手，“感官认知”的判定主观性较强，市场管理方常与摊贩陷入“是否改变真实色泽”的争辩。

对于生鲜食用农产品的定义与划分也存在争议。业内专家表示，在当前执法实践中，肉类、蔬菜、水果等被普遍纳入生鲜食用农产品管理，冰鲜水产品等则处于“模糊地带”。

在重庆公布的10起查处“生鲜灯”典型案例中，大多以“警告”处罚为主，仅有1起经有关部门复查，当事人拒不改正，被行政处罚5000元。

“沿街商铺、农贸市场、闲散摊位等多面广，监管力量难以全覆盖，固定证据、追溯责任等也不容易。违法成本低直接导致执法威慑力下降。”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魏万青说。

目前，一些地方大型商超和农贸市场的管理方总结出一套推动禁用“生鲜灯”的实践做法。

在南宁友谊智慧农贸市场，记者观察到，市场管理方根据当地市场监管部门的指导，集中统一采购符合要求的照明设施，有效遏制了部分摊贩“打擦边球”，也解决了商户“换什么灯”的合规难题。“我们积极引导经营者转变经营理念，鼓励其推出无美颜滤镜的生鲜食品。”该市场负责人林耀毅说。

业内人士认为，要促使“生鲜灯”彻底“下岗”，治本之策在于完善规定、细化标准。近年来，中国照明学会发布《生鲜食用农产品照明光源显色性规范》团体标准，广州、上海、南京等地也陆续出台了地方标准和工作指引，一定程度上为基层执法提供遵循。

刘成良建议，尽快出台全国统一的生鲜食用农产品照明设施的国家标准，明确光照色温、显色指数等关键参数，同时明晰适用范围，让执法监管有章可循。

电商平台也要切实压实主体责任。“应对违规售卖‘生鲜灯’的店铺，采取下架商品、关停店铺等措施，绝不姑息，以源头治理斩断‘生鲜灯’流通链条。”魏万青说。

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提醒，消费者在购买生鲜食品时，可在自然光线下对照比较，避免上当受骗的同时，也起到“良币驱逐劣币”作用，让“生鲜灯”失去发挥作用的土壤。

（新华社南宁1月30日电）

三门峡市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政策“一问一答”

每月最高补贴800元！快来看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怎么领

民政部、财政部日前印发通知，从2026年1月1日起，经统一评估为中度、重度、完全失能等级的老年人，可以通过“民政通”（含小程序、APP）申请每月最高800元的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其中居家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比例为50%，机构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比例为40%。补贴以电子消费券的形式按月发放，补贴项目包括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涵盖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急、助医、以及康复护理、日间托养等多项服务内容。

这几天，不少市民咨询：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怎么领？补贴标准多少？补贴项目有哪些？1月29日，针对大家普遍关心的问题，三门峡市民政局养老服务科相关负责人答疑解惑——

问：哪些人可以领取补贴？

答：经统一评估为中度、重度、完全失能等级的60周岁及以上常住我市的老年人（以下简称“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且在河南省内使用消费券接受服务。正在享受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待遇、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补助、居

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服务的老年人不纳入本次补贴对象范围。

问：如何领取补贴？

答：下载“民政通”APP，或在微信小程序/支付宝上搜索“民政通”，注册后按照相应流程进行申请。

问：如何申请能力评估？

答：在“民政通”APP注册后，进入“养老服务消费补贴项目”专区选择能力等级评估申请。根据老人所在地区选择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能力评估。一次能力评估长期有效，需支付机构服务费用，金额100元起。经评估后属于中度失能以上的，评估费用有100元/人额外消费券补贴；其他人员自费。

问：补贴标准多少？

答：月度最高限额800元，以电子消费券（非现金）形式按月发放。消费券只能用于服务项目，不能用于老年人护理垫等用品购买。

问：补贴项目有哪些？

答：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助餐、助浴、助洁、

助行、助急、助医、康复护理、日间托养等。机构养老服务：长期入住（30天以上）或短期服务（如“喘息服务”、30天以内托养）。

问：消费券怎么抵扣的？

答：选择居家上门服务的，抵扣比例为50%，每人每月最高800元。例如：月消费1600元，可抵扣1600×50%=800元（上限），自付800元。

选择机构服务的，抵扣比例为消费金额的40%，每人每月最高抵扣800元。例如：老人入住养老机构，月消费2000元，可抵扣2000×40%=800元（不超过上限），自付1200元。

问：消费券可以用于哪些机构？

答：可用于已接入“民政通”APP小程序的各类养老服务机构，程序里未查询到的机构不可用。

消费券使用流程：

下载“民政通”APP→立即注册→进入“养老服务消费补贴项目”专区→能力等级评估申请→消费券领取→立即查询服务项目→服务申请→等候机构受理。

温馨提示：

“民政通”APP不会以任何形式向老年人索要验证码、密码或银行卡号。请务必保护个人信息安全，切勿向陌生人透露敏感信息或转账，谨防诈骗。

全市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工作咨询电话

三门峡市：0398-2182029

湖滨区：0398-2775956

陕州区：0398-3835382

经济开发区：0398-2838688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0398-2751139

渑池县：0398-4889009

卢氏县：0398-7872332

义马市：0398-5580925

灵宝市：0398-8855669

三门峡现代服务业开发区

打造服务业新高地 城市新形象 经济新中心

学思践悟促发展 守牢底线抓整改

本报讯 1月28日下午，三门峡现代服务业开发区召开工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三门峡市落实落细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若干规定》《三门峡市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若干制度》，审议《巡察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听取保交楼有关工作汇报，并对近期重点任务进行部署。该区相关负责人、各办及公司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升城市治理与发展水平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全区上下必须紧密结合三门峡现代服务业开发区的功能定位与发展实际，深刻把握核心要义，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将学习成果转化

绩效述职亮答卷 加压奋进启新篇

本报讯 1月29日上午，现代服务业开发区召开2025年度绩效考评述职大会，该区相关负责人及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如图）。

会上，12名部门负责人和随机抽取的8名工作人员依次述职，全面总结2025年度履职情况，紧扣岗位职责与年度中心工作，亮成绩、晒亮点、找差距，提出2026年重点工作思路和举措。述职环节后，全体干部职工以客观公正、注重实绩为原则，对各部门及个人进行了现场民主测评。

述职测评环节结束后，该区主要负责人充分肯定了此次述职考评的成绩。会议指出，过去一年是极不平凡、充满挑战，也取得关键突破的一年。全区经济发展保持稳中有进，重点项目扎实落地，城

绩效考评为新起点，将考评激发的干劲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要勇于创新，主动适应新形势，在产业培育、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寻求突破。三要压实工作责任，做好岁末年初各项工作。要统筹兼顾，抓好2025年工作收官和2026年工作谋划。要切实抓好安全生产、信访维稳、节日保障工作，严守节日纪律，筑牢廉洁防线，自觉维护干部队伍良好形象。

（文/图 李蒙爱）